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东方日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3.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72 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东方日升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一、网上路演时间: 2021年1月21日(周四) 15:00-17:00
- 二、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www.p5w.net)
-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发行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ルン/年/月20日